

张掖统计月报

1-9月

张掖市统计局 编
国家统计局张掖调查队

前三季度全市经济运行情况分析

今年以来,面对疫情,市委市政府着力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快速制订应急处置预案,及时出台税收金融等优惠扶持政策,强化企业复工复产援助保障服务,有效遏制疫情对经济的影响,经济运行秩序加快恢复,全市经济总体呈稳中回升态势。

一、基本情况及特点

根据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前三季度全市实现生产总值 343.1 亿元,同比增长 3.6%,增速比上半年提升 2.1 个百分点,分别比全省、全国高 0.8 和 2.9 个百分点,居全省第 8 位。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 98.9 亿元,同比增长 5.6%;增速比上半年回落 0.5 个百分点,分别比全省、全国高 0.5 和 3.3 个百分点,居全省第 4 位。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 61.3 亿元,同比增长 5.2%;增速比上半年提升 4.3 个百分点,分别比全省、全国高 0.6 和 4.3 个百分点,居全省第 5 位。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 182.9 亿元,同比增长 2.1%;增速比上半年提升 1.3 个百分点,分别比全省、全国高 0.9 和 1.7 个百分点,居全省第 6 位。

(一)农业生产总体形势较好。一是粮食总产量“夏秋双增”。预计粮食总产量达到 14.9 亿公斤,比上年增加 1 亿公斤,增长 7.27%。其中:夏粮产量 4.49 亿公斤,增加 1693.9 万公斤,秋粮产量 10.41 亿公

斤,增加 8404.4 万公斤。二是部分经济作物产量增势良好。蔬菜产量 12.08 亿公斤,增长 15.21%;中药材产量 1.13 亿公斤,增长 9.92%。三是畜牧业生产稳步健康发展。前三季度,大牲畜存栏 60.08 万头,增长 9.76%;牛存栏 55.5 万头,增长 10.34%;牛出栏 15.26 万头,增长 8.24%;猪存栏 47.68 万头,增长 4.66%;猪出栏 37.62 万头,增长 5.92%;羊存栏 294.68 万只,增长 17.18%;羊出栏 156.11 万只,增长 10.36%;鸡存栏 390.38 万只,下降 12.24%;禽出栏 364.86 万只,下降 24.66%。

(二)工业生产稳步发展。前三季度,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1.8%,增速比上半年提升 2.9 个百分点,分别比全省、全国高 5.5 和 10.6 个百分点,居全省第 5 位。其中,采矿业增加值增长 30.2%,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7.0%,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增长 6.1%。一是新入库企业拉动作用明显。27 户(2019 年入库 22 户,2020 年入库 5 户)入库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51.3%,对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贡献率为 107%,拉动规模以上工业增长 12.6 个百分点。二是大中型企业支撑有力。供电公司、滨河九粮酒业、镜铁山矿业、甘肃电投、大弓农化等 13 户大中型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3.8%,对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贡献率为 14.6%,拉动规模以上工业增长 1.7 个百分点。三是企业运行效能改善。前三季度,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同

比增长 3.1%，与一季度、上半年相比，分别提高 11.6 个、3.0 个百分点；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43.5%，营业收入利润率 3.52%，同比提高 0.99 个百分点。

(三)项目建设有力推进。进一步加大对重点工作、重大项目的协调服务和推进落实力度，集中力量、攻坚克难，动员全市上下开展“百日攻坚”行动，9 月当月入库项目 36 项，其中 5000 万元及以上项目 10 项，500-5000 万元项目 26 项。截止 9 月底，全市累计在库项目 641 项；其中：5000 万元及以上在库项目 189 项，500-5000 万元在库项目 303 项，房地产在库项目 149 项。前三季度，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6.5%；增速比上半年提升 11.58 个百分点，与全省持平，比全国高 5.7 个百分点，居全省第 11 位。其中 5000 万元以上项目投资同比增长 35.24%，500-5000 万元项目投资同比下降 10.63%，房地产投资同比下降 40.24%。

(四)市场消费逐步回暖。前三季度，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47.32 亿元，同比下降 3.0%，降幅较上半年收窄 2.3 个百分点，分别比全省、全国高 1.3 和 4.2 个百分点，居全省第 7 位。其中，限额以上商贸企业实现零售总额 45.15 亿元，同比增长 0.6%，增速较上半年提高 0.2 个百分点。从四大行业看，批发业完成销售额 99.38 亿元，同比下降 2.4%；零售业完成销售额 96.66 亿元，同比增长 1.1%；住宿业完成营业额 2.34 亿元，同比下降 19.2%；餐饮业完成营业

额 12.73 亿元,同比下降 15.7%。一是基本生活类消费增长较快。全市限额以上企业粮油、食品类同比增长 18.6%,其中粮油类增长 38.5%,肉禽蛋类增长 38.9%,蔬菜类增长 20.5%,干鲜果品类增长 28.7%。二是网上零售活力进一步激发。疫情期间,实体零售企业经营受到较大冲击,但也促进了网上零售的快速发展,全市限额以上企业通过公共网络实现的商品零售同比增长 29.7%,保持了较快增长态势。三是汽车消费潜力再次释放。随着疫情防控形势向好,企业复工复产和复商复市有序推进,汽车销售新政策激发消费潜力的效果正在显现。前三季度,汽车销售实现零售额 10.3 亿元,增长 11.6%。

(五)居民收入较快增长。前三季度,全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363 元,同比增长 5.0%;增速比上半年提升 1.0 个百分点,分别比全省、全国高 0.8 和 2.2 个百分点,居全省第 1 位。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9243.6 元,同比增长 6.5%;增速比上半年提升 0.8 个百分点,比全省低 0.2 个百分点,比全国高 0.7 个百分点,居全省第 10 位。

(六)金融存贷同步增长。9 月末,全市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845.87 亿元,同比增长 12.48%;各项贷款余额 677.2 亿元,同比增长 4.85%;存贷比 80.06%。

(七)升规入库有序推进。截止 9 月底,全市累计报批新入库“四上”企业 41 户;其中:工业 6 户,建筑

业17户,房地产业7户,批发业9户,住宿业1户,服务业1户。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工业经济基础薄弱,扩容增效动力不足。前三季度,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累计停减产企业101户(停产企业18户,减产企业83户),产值同比减少16.3亿元,同比下降26.2%,影响全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下滑24.2个百分点。22个中类行业有11个行业增加值同比下降,其中: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食品制造业、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造纸和纸制品业、金属制品业5个行业下降幅度超过20%。从企业效益看,前三季度亏损企业82户,同比增加13户,亏损额同比增长2.7%;营业收入利润率仅为2.55%,居全省第11位。

(二)项目建设后劲不足,投资领域矛盾突出。实际开工项目减少,限上限下投资两极分化,工业和房地产投资持续下降。止9月底,全市实际开工建设项目(不包括房地产项目)同比减少48项;其中,5000万元以下项目同比减少66项,投资下降10.63%。全市房地产市场刚性需求减弱,房地产投资大幅缩减,而本地房地产企业资金实力竞争力明显不足,“本地和尚难念经或没经念”的问题突出,前三季度全市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回落41.61个百分点;工业投资持续下降,同比下降29.79%,同比回落113.43个百分点。

(三)消费市场回升缓慢,服务行业低位运行。交通运输行业疲势明显。铁路、航空运输总周转量(全省平均增速)分别下降 14.2%和 42.3%,公路运输总周转量仅增长 1.8%。商贸领域复苏缓慢。零售业销售额初步转正,但增速缓慢;批发业销售额、住宿餐饮营业额降幅逐步收窄,但增速在全省不占优势。服务业企业运行较差。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0.7%,涉及的 9 个行业中有 5 个行业营业收入负增长,特别是涉及第三产业中其他服务业核算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营业收入分别下降 48.3%、47.5%、19.3%和 8.7%,对第三产业核算影响较大。从劳动工资上报情况来看,涉及第三产业其他服务业核算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6 个行业中,除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这 2 个行业劳动工资总额增速在两位数以上,其他 4 个行业增速都是个位数,对第三产业的拉动作用不能得到凸显。

三、下一步工作建议

下一步,全市各级各部门要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积极按照全市“百日攻坚”重点工作安排,坚持做到疫情防控

和经济发展两不误,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力推动全市经济持续稳定向好,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一)切实提高思想认识。进一步加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相关论述以及对统计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的再学习再认识再提高,切实树立牢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上下一盘棋的大局观念和责任意识,把统计工作摆在重要日程,加强党对统计工作的领导,从思想、措施、行动和效果上抓紧抓细抓实抓好统计工作,

(二)扎实做好研判预警。进一步加强调研力度,行业主管部门与统计部门要积极从各自职能角度及时掌握新动态新问题,切实把生产建设现场的鲜活情况变为分析解决问题的预警点,克服盲目乐观、怕担责任的思想,畅通信息共享,及早提醒县区相关部门及统计局,加强精准分析研判,做到早分析、早预警、早汇报,不断提高对党委政府的服务水平。

(三)坚持不懈抓工业生产。做好生产要素保障,坚持“一企一策、一事一议”,积极帮助企业解决劳动用工、原料调运、物流运输、产品销售等困难和问题,落实各项优惠政策,切实降低企业生产成本,提高企业生产运营能力和生产效益,增强市场竞争力,促使企业满负荷正常生产。

(四)紧盯项目开工建设进度。认真落实项目包抓责任制,明确责任分工,层层抓落实。统计、发改、

自然资源、交通、住建等相关职能部门按照各自职责狠抓落实,做好项目跟踪,严格审核项目入库要求,倒排建设工期,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加快项目并联审批,推进前期进度,确保项目按期开工、应统尽统。

(五)加大企业培育力度。在对已入库企业强筋壮骨的同时,要持续加大对全市“四下”企业摸底调查力度,加强对拟入库企业尤其是重点服务业的监测和培育。重视对住宿餐饮业大个体户“个转企”的工作,建立个体户动态监测库,督促每年能有一定数量的大个体通过“个转企”纳入限上统计,为经济发展增添新的活力。

生 产 总 值

指 标	1-9 月	
	绝对量 (亿元)	同比增长 (%)
地区生产总值	343.10	3.6
农林牧渔业	106.38	5.5
工业	37.33	9.8
建筑业	24.21	-1.9
批发和零售业	28.24	-1.2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12.24	-1.2
住宿和餐饮业	5.86	-14.6
金融业	31.79	6.6
房地产业	14.28	3.7
其他服务业	82.77	3.0
营利性服务业	21.93	-2.8
非营利性服务业	60.84	5.2
第一产业	98.91	5.6
第二产业	61.30	5.2
第三产业	182.90	2.1

分县区生产总值

指 标	1-9 月	
	绝对量 (亿元)	同比增长 (%)
全 市	343.10	3.6
甘州区	147.72	3.2
肃南县	21.00	4.0
民乐县	46.88	3.1
临泽县	43.55	3.3
高台县	38.20	3.0
山丹县	45.75	6.1

规模以上工业销售产值

指 标	1-9 月	
	绝对量 (万元)	同比增长 (%)
工业销售产值	1219856	-0.9
1. 按轻重工业分		
轻工业	297727	-22.4
重工业	922129	8.9
2. 按登记注册类型划分		
国有企业	160613	5.0
集体企业	1649	-25.2
股份制企业	958727	-3.9
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90211	23.5
其他经济类型企业	8656	68.1
3. 产销率(%)	97.9	-4.1

注：规模以上工业为年主营业务收入在 2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指 标	1-9 月
	同比增长 (%)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1.8
分经济类型	
国有企业	7.9
集体企业	2.7
股份制企业	10.6
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38.7
其他经济类型企业	57.8
分三大门类	
采矿业	33.8
制造业	6.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0
分行业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76.7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9.3
农副食品加工业	-17.5
食品制造业	-22.1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2.8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0.2
医药制造业	-11.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4.5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21.1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6.2

分县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指 标	1-9 月
	同比增长 (%)
全 市	11.8
甘州区	3.9
肃南县	9.8
民乐县	3.6
临泽县	0.8
高台县	16.0
山丹县	39.8

规模以上工业产品产量

指 标	单位	1-9 月	
		绝对量	同比增长 (%)
原煤	吨	165565	615.5
铁矿石原矿	吨	6837038	4.5
饲料	吨	127847	21.2
乳制品	吨	21157	-1.4
饮料酒	千升	5855	0.5
农用氮、磷、钾化学肥料	吨	7093	-60.7
化学农药原药	吨	2701	-40.8
中成药	吨	406	-9.7
鲜、冷藏肉	吨	5541	130.2
塑料制品	吨	16513	17.6
水泥	吨	1089824	40.5
铁合金	吨	114551	-17.7
发电量	万千瓦时	604676	9.6
# 火力发电量	万千瓦时	215658	28.0
水力发电量	万千瓦时	285323	1.0
太阳能发电量	万千瓦时	87983	3.2

规模以上工业经济效益

指 标	单位	1-8 月	
		绝对量	同比增长 (%)
企业个数	个	176	—
# 亏损企业	个	83	12.2
亏损面	%	47.2	6.25
应收账款	万元	469806	25.8
存货	万元	270216	8.0
# 产成品	万元	144617	6.0
营业收入	万元	933407	4.0
营业成本	万元	773862	2.9
亏损企业亏损额	万元	50124	0.1
税金总额	万元	29994	20.1
利润总额	万元	23756	86.7

能源消费

指 标	1-9 月	
	绝对量 (吨标准煤)	同比增长 (%)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能源消费量	882240	13.76
分轻重工业		
轻工业	47807	-8.81
重工业	834433	15.4
分三大门类		
采矿业	124430	-0.16
制造业	316276	5.8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41534	25.41
分行业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33581	23.34
农副食品加工业	28979	4.91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56471	4.05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07214	62.45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101454	-17.74

分县区固定资产投资

指 标	1-9 月
	同比增长 (%)
全 市	6.46
甘州区	8.39
肃南县	10.64
民乐县	13.20
临泽县	5.16
高台县	-4.20
山丹县	1.5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指 标	1-9 月	
	绝对量 (万元)	同比增长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473228	-3
按经营地分		
城镇	1148718	-2.6
乡村	324510	-4.2
按消费类型分		
餐饮收入	119778	-18.4
商品零售	1353450	-1.3
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其中：粮油食品、饮料烟酒	139085	17.8
服装鞋帽、针纺织品	4162	-20
化妆品	1756	-15.9
金银珠宝	1514	-31.6
日用品	6197	44.5
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	2197	-52.7
中西药品	19134	0.4
文化办公用品	314	-3.1
家具	989	115
石油及制品	143157	-13.2
汽车	103091	11.6
建筑及装潢材料	2817	-5.7

分县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指 标	1-9 月	
	绝对量 (万元)	同比增长 (%)
全 市	1473228	-3.0
甘州区	784982	-2.9
肃南县	43888	-3.5
民乐县	183647	-2.8
临泽县	141434	-2.5
高台县	145598	-3.7
山丹县	173678	-3.1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指 标	9 月		1-9 月
	环比 (%)	同比 (%)	累计同比 (%)
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	-0.4	2.0	2.5
一、食品烟酒	-0.4	6.1	6.2
二、衣着	0.3	-0.4	-0.2
三、居住	-1.6	-2.7	-0.2
四、生活用品及服务	0	1.2	0.6
五、交通和通信	0	-0.9	-1.4
六、教育文化和娱乐	-0.9	1.2	2.0
七、医疗保健	0.5	2.8	2.1
八、其他用品和服务	-0.5	4.7	7.4

分县区城乡居民收入

指 标	1—9 月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总量(元)	增速(%)	总量(元)	增速(%)
全 市	21363	5.0	9244	6.5
甘州区	22544	5.4	9527	6.5
肃南县	23570	5.5	14123	6.2
民乐县	19223	5.2	8639	6.6
临泽县	20166	5.2	9164	6.8
高台县	19948	4.9	9094	6.9
山丹县	20112	4.8	8770	6.3

金 融

指 标	9 月末 (万元)	去年同 期增 减额 (万元)	增长 (%)
各项存款	8458668	938313	12.48
# 住户存款	6138080	877315	16.68
活期存款	1845902	313562	20.46
定期及其他存款	4292178	563753	15.12
非金融企业存款	1243258	158419	14.60
活期存款	973946	103392	11.88
定期及其他存款	269312	55027	25.68
广义政府存款	1076745	-97192	-8.28
财政性存款	80755	49393	157.49
机关团体存款	995991	-146584	-12.83
各项贷款	6771981	313221	4.85
# 住户贷款	3126411	83125	2.73
短期贷款	1531355	-21848	-1.41
中长期贷款	1595056	104973	7.04
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	3645542	230069	6.74
短期贷款	1380611	-5214	-0.38
中长期贷款	2243870	272884	13.85

注：因自 2017 年 2 月起存款统计口径调整，将同业存单及人行代理财政性存款纳入统计范畴，故存款数据变动较大。